

國立嘉義大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班及博士班提早入學新生重要時程表

※請務必至本校首頁右上角分眾導覽/『新生教務專欄』/『新生註冊須知』查閱，以維護自身權益。

序號	新生執行事項	日期	業務單位	說明
1	<p>新生基本資料登入</p> <p>1-1 登錄、核對學生基本資料</p> <p>1-2 確認照片、英文姓名</p> <p>1-3 上傳身分證影本</p>	<p>提前入學申請核准後(約3個工作日)，以e-mail回覆告知學號，次日即可登入。</p>	<p>教務處 (各校區教務單位)</p>	<p>請至「本校首頁」，點選「E化校園」後，再點選「校務行政系統」或直接以點選下列網址進入：校務行政系統，使用「新生基本資料登入」功能，確認學生基本資料、照片及英文姓名等。</p>
2	<p>繳費單列印</p> <p>自行上網列印註冊繳費單</p>	<p>114/1/16(四)起</p>	<p>總務處 (出納組)</p>	<p>學雜費繳費單列印：本校首頁→E化校園→『學雜費繳費單暨繳費證明單系統』。</p> <p>總務處出納組： (05)2717248 或(05)2717122。</p>
3	<p>學雜費減免</p> <p>請至校務行政系統/輸入帳號選取『學雜費減免』，登錄資料並以正本拍照或掃瞄相關證明文件上傳。</p>	<p>自可登入「校務行政系統」起至114/2/14止</p>	<p>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p>	<p>學雜費減免申請：E化校園/校務行政系統/各種申請作業/『學雜費減免申請』。</p> <p>臺銀就學貸款網址： https://sloan.bot.com.tw/newsloan/login/SLoanLogin.action</p>
4	<p>就學貸款</p> <p>請持註冊繳費單至臺銀網頁填寫申請書、列印，到銀行辦理對保後，將申請單第2聯、繳費單及郵局存摺封面影本掛號寄回承辦單位。</p>	<p>自可列印註冊繳費單日起(114/1/16)起至註冊截止日(114/2/14)前下載學雜費繳費單後，持單到銀行辦理對保。</p> <p>繳交就學貸款資料截止日：114/2/14</p>	<p>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p>	<p>承辦單位： 蘭潭校區/新民校區---學務處生輔組：05-2717053 掛號郵寄：600 嘉義市學府路 300 號生活輔導組收</p> <p>民雄校區---民雄學務組：05-2068605 或 05-2068606 掛號郵寄：621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民雄學務組收</p>
5	<p>網路選課</p>	<p>預選 114/2/3~2/12 公布篩選結果 2/13 加退選 2/17~2/22</p>	<p>教務處 (各校區教務單位)</p>	<p>本校首頁→E化校園→政系統或直接以下列網址進入： https://web085003.adm.ncyu.edu.tw/</p> <p>各校區教務辦公室洽詢電話： 蘭潭校區教務處 註冊與課務組：05-2717020-22 新民校區聯合辦公室：05-2732951、2986 民雄校區教務組：05-2068609、610 或 611</p>
6	<p>註冊繳費截止日</p>	<p>114/2/14 (星期五)</p>		
7	<p>正式上課日</p>	<p>114/2/17 (星期一)</p>		
8	<p>學生兵役</p> <p>上網列印『學生兵役資料表』，詳填各欄位並附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已服役者另</p>	<p>114/2/27 前</p>	<p>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校園安全)</p>	<p>研究生請上學生事務處-表單下載網頁：(https://website.ncyu.edu.tw/stude/)，點選表單下載→生活輔導組(校園安全)「學生兵役資料表」下載列印，貼妥身分證</p>

序號	新生執行事項	日期	業務單位	說明
	附退伍令或其他證明影本。			正反面影本於 114/2/27 前繳交或郵寄至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校園安全)兵役承辦人收。05-2717311
9	健檢卡下載	114/2/28 前繳交體檢報告至所屬校區健康中心	學務處 (衛生保健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直接下載「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逕至醫院完成健檢項目。 2. 本校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新生健檢(https://is.gd/WfFBUh)。
10	<p>車輛停車申請</p> <p>汽、機車入校停車通行證申請，以學年度計算每學年汽車 500 元、機車 200 元；第二學期辦理者汽車 250 元、機車 100 元（使用期限自 2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每學年度結束前均須重新上網申請。</p>		車輛管理委員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汽、機車進入校園停放，皆須申請並繳納停車場場地管理費，始可機車經由車牌辨識或憑證(學生證悠遊卡)靠卡出入，汽車經由車牌辨識出入。 2. 申請方式：至嘉大首頁→E 化校園→校務行政系統(登入帳號、密碼)→系統選單→汽機車入校停車申請→(教職員工學生)車輛通行證作業選單，辦理申請。 3. 本校汽、機車停車場場地管理費已新增 ATM 轉帳功能，線上申請成功後可依應繳總金額及 ATM 虛擬帳號至各銀行、郵局或超商 ATM 辦理轉帳並保留收據，必要時提供車管會參考；或至各校區大門警衛室或蘭潭校區行政中心一樓車輛管理委員會登記車牌資料及辦理繳費。
11	<p>宿舍申請</p> <p>研究所推甄新生提早註冊入學時，本學期研究生宿舍若有空床位，則可立即辦理申請住宿（申請人數超過空床數以抽籤決定）。無空床位則參加 114 學年度研究生宿舍登記申請抽籤作業（每年 5、6 月份辦理），欲申請宿舍者，請電洽宿舍辦公室。</p>		學務處	<p>各校區宿舍辦公室電話：</p> <p>蘭潭宿舍：05-2717371</p> <p>民雄宿舍：05-2068335(男宿) 05-2068322(女宿)</p> <p>民國路進德樓宿舍：05-2732606</p> <p>林森宿舍：05-2732475</p>

◎須進入實驗（實習）場所之新生，依規定須接受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完成新生體檢。